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 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陈竑	1999年	1997年	1999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 计师	毛佳敏	2008年	2006年	2008年	2025年
质量控制复 核人	赵世栋	2014年	2010年	2014年	2023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姓名：陈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3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4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无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姓名：赵世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年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023	2024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22	122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50	0

2024年度，公司支付给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为172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2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5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5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对其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立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